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转发广东省律师协会 转发《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行业规则制定规程 (试行)》等文件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:

现将广东省律师协会关于转发中华全国律师协会《关于印发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行业规则制定规程(试行)〉的通知》等文件的通知(粤律协[2017]34号)转发给你们,请认真学习,并贯彻执行。

附件:广东省律师协会关于转发中华全国律师协会《关于印发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行业规则制定规程(试行)〉的通知》等文件的通知(粤律协[2017]34号)

